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G ON COMPAN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永安國際有限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9)

### 持續關連交易－租約續期

本公司董事宣布，宏高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永安於2020年3月30日已簽訂租約協議，將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002至1006室之現有租約續期，租約期為1年，由2020年6月8日至2021年6月7日止。

鑒於宏高為 Kee Wai (BVI) 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 Kee Wai (BVI) 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現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1.789%之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此租約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相關該租約協議之年租金之百分比率，少於本公司適用百分比率5%，因此該租約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將被分類為持續關連交易，並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此持續關連交易須分別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5至14A.59條及第14A.71至14A.72條之年度審核及年報規定。

### 租約協議

於2020年3月30日，宏高與永安已簽訂有關物業之租約協議。該租約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業主：永安有限公司

租戶：宏高集團有限公司

物業：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002至1006室

出租面積：約6,884平方呎

用途：只限商業用途

租期：為期1年，由2020年6月8日至2021年6月7日止。

租金： 月租451,000港元(每平方呎65.51港元)(不包括差餉、管理費、空氣調節費及任何其他支出)，每月以現金支付，此租金是根據獨立物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於2020年3月23日所發出之估值報告內之市值租金而釐定。年租金最高總額為5,412,000港元。

免租期： 無

### 租約協議續期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百貨業務及物業投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新租金乃經公平磋商，並得到獨立物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確認，及認為簽訂該租約協議乃集團物業投資日常業務，並依據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集團股東之利益。

該物業每月新租金451,000港元，較現時每月租金410,000港元，增加10%。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宏高所付租金分別為4,920,000港元及4,920,000港元。

郭志樑先生、郭志桁先生、郭志標博士及郭志一先生為 Kee Wai (BVI) 之主要股東及董事，而被視為在此租約協議中有重大利益，因此，彼等就批准該租約協議之董事會決議案已放棄投票。

### 持續關連交易

鑒於宏高為 Kee Wai (BVI) 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 Kee Wai (BVI) 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現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61.789%之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此租約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相關該租約協議之年租金之百分比率，少於本公司適用百分比率5%，因此該租約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將被分類為持續關連交易，並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此持續關連交易須分別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5至14A.59條及第14A.71至14A.72條之年度審核及年報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                 |   |  |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永安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港元」            | 指 |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Kee Wai (BVI)」 | 指 | Kee Wai Investment Company (BVI)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郭志樑先生、郭志桁先生、郭志標博士及郭志一先生合共控制 100% Kee Wai (BVI)的投票權。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 「物業」            | 指 |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1002至1006室   |
| 「主要股東」          | 指 | 上市規則內所載之定義   |
| 「租約協議」          | 指 | 宏高及永安於2020年3月30日所簽訂之該物業租約協議  |
| 「永安」            | 指 | 永安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控股投資及物業投資。   |
| 「宏高」            | 指 | 宏高集團有限公司，為 Kee Wai (BVI) 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控股投資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從事證券及期貨經紀，投資及槓桿式外匯買賣。                      |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郭志樑  
謹啟

香港，2020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郭志樑先生(主席)、郭志桁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及郭志一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志標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惠珠小姐、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梁永寧先生及Nicholas James Debnam先生。